美和科技大學



觀光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觀光行政與法規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制定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觀光行政	光行政與法規	
们日石符	英文	Tourism Administration and Regulation		egulations
適用學制	二年制		必選修	必修
適用部別	學院進修部	FIS.	學分數	2
適用系科別	夜二技觀分	七 系	學期/學年	114/1
適用年級/班級	夜二技觀四甲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2. 觀光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就業途徑	職能	
專業職能	休閒遊憩管 理	P1 分析各体閒場所經營管理策略,決定管理方式、 產品需求與潛在客層。 P2 分析各体閒場所之特點與客戶需求,執行休閒活動企劃。 P3 執行導覽解說,提供客戶良好的旅遊經驗。 P4 發覺各個休閒場地的安全問題並確認維護方式, 以執行適當的安全維護措施。 P5 確保顧客和財產受到保護,以降低損失和法律責任。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職能課程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休閒遊憩管理	P1 分析各体閒場 所經營管理策 略、決定管理求 。 產品需求 不產不不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P3 執行導覽解說,提供客 戶良好的旅遊經驗。

活動企劃。	
P4 發覺各個休閒	
場地的安全問題	
並確認維護方	
式,以執行適當	
的安全維護措	
施。	
P5 確保顧客和財	
產受到保護,以	
降低損失和法律	
責任。	

註:M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

- (1)讓學習者認識我國觀光組織系統與國家觀光政策
- (2)了解相關法規以便於從事觀光開發管理活動中能依循國家政令施行與政策配合執行

5. 課程描述

認識政府觀光事業管理之行政體系與觀光遊憩區管理體系與在觀光活動有關政策與法令規定

5.1 課程說明

從政府觀光事業管理之行政體系與觀光遊憩區管理體系與在觀光活動管理、權責及有關政策與法令相關規定認識,對於經營管理者和從業人員有所規範、約束、獎勵與遵循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課程介紹與教學相關規定宣導		2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2	觀光組織觀光政策	M(P1)	2
3	觀光遊憩區管理(風景特定區)	M((P1,P3)	2
4	觀光遊憩區管理(國家公園)	M((P1,P3)	2
5	觀光遊憩區管理(森林遊樂區)	M((P1,P3)	2
6	觀光遊憩區管理(休閒農漁業)	M((P1,P3)	2
7	觀光遊憩區管理(露營場)	M((P1,P3)	2
8	觀光遊憩區管理(水域與空域遊憩活 動管理)	M((P1,P3)	2
9	期中作業		2
10	旅遊消費者保護與旅遊定型化契約 (旅遊消費者保護)	M(P5)	2
11	旅遊消費者保護與定型化契約(旅宿 業旅客訂房定型化契約)	M(P5)	2
12	領事事務與入出境管理(護照與簽證)		2
13	領事事務與入出境管理(出入境管理)	M(P5)	2
14	領事事務與入出境管理(兩岸三地關係)	M(P5)	2
15	旅遊須知與旅遊安全維護(旅遊安全 維護)	M(P4)	2
16	旅遊須知與旅遊安全維護(緊急事件 處理)	M(P4)	2
17	旅遊須知與旅遊安全維護(急救常識)	M(P4)	2
18	期末報告		2

5.3 教學活動

課堂講述

ppt

案例探討

6. 成績評量方式

期中佔比 20%(英文題型/報告佔期中考總分 10~20 分)

期末佔比 40%(英文題型/報告佔期末考總分 10~20 分)

平時佔比 40%(出席率,課堂參與互動,宿題作業等)

- 7. 教學輔導
-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與補救教學的實施方式:

-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 輔導時間:
 -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 (1). 授課教師: 施瑞賢
 - (2). 校內分機:
 - (3). 授課教師 email: smart272881@gmail.com
 - (4). 教師研究室: